

中共宜秀区委办公室

办〔2022〕12号

中共宜秀区委办公室 宜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组成人员的通知

各乡镇党委、政府，大桥街道党委、办事处，区直各单位：

鉴于人事变动及工作需要，区委、区政府决定对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组成人员进行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名单通知如下：

政	委：	郑志	区委书记
指	挥	长：	吴曙 区委副书记、区长
副	政	委：	曹红斌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
		汪龙生	区政协主席
		张吉全	区委副书记

第一副指挥长：陈海银 区委常委、区政府常务副区长
常务副指挥长：张 泓 区政府副区长
副 指 挥 长：吴劲松 区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
 刘晓丽 区委常委、组织部长、统战部长
 胡 昶 区委常委、大龙山镇党委书记
 董剑平 区委常委、纪委书记、监委主任
 倪百龄 区委常委、宣传部长
 姜 斌 区委常委、人武部政委
 王 琼 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区总工会主席
 马 韬 区政府副区长
 张 婷 区政府副区长
 潘长周 区政府副区长
 徐晋斌 区政府副区长、区公安分局局长
 涂洁贵 区政协副主席
 夏 风 区法院院长
 程 峰 区检察院检察长
 吴传斗 北部新城建设管理局局长
 王一中 大龙山林场场长
 宋 波 宜秀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
成 员：徐永生 区委办公室主任
 胡建华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
 李安平 区人武部副部长
 方劲松 区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

汪峰华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
咎建安 区委政法委副书记
邵伟君 区发改委主任
朱华兵 区教体局局长
潘 飞 区科技经信局局长
周义法 区民政局局长
严旭日 区财政局局长
刘宏林 区住建局局长
丁 群 区交通局局长
张春林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
程善文 区水利局局长
何反修 区文旅局局长
胡国宝 区卫健委主任
金德钦 区应急管理局局长
胡 浩 区林业局局长
叶龙兵 区城管局局长
曹国栋 区供销社主任
沈先龙 区生态环境分局局长
钱 程 区资规分局局长
张 俊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
方华挺 宜秀开发区建设局局长
刘心兵 北部新城建设管理局副局长
程皖生 大龙山林场副场长

任吉宏 市长江河道管理处二分处主任

查晓三 市交警三大队大队长

指挥部内设一室四组，办公室设在区应急管理局。

办公室：

主 任：金德钦

常务副主任：聂英武

副 主 任：李 明 曹 勇 王立超

政宣组：

组 长：汪峰华

副组长：肖 琪

工程组：

组 长：赵家文

副组长：程世峰 陈源流

保卫组：

组 长：张 俊

副组长：查晓三

后勤组：

组 长：曹国栋

副组长：谢宏杰

指挥部下设江堤、大龙山镇、五横乡、罗岭镇、白泽湖乡、杨桥镇、大桥街道、城市排涝、地质灾害防治九个分指挥部。

江堤分指（办事机构设在破罡湖闸管所）

政 委：姜 斌

指 挥 长：张 泓

副指挥长：任吉宏 张沫平 方轶宏 王晶晶 张文建

大龙山镇（含北部新城建设管理局）分指（办事机构设在大龙山镇政府）

政 委：胡 昶

指 挥 长：吴传斗

副指挥长：江志华 朱华兵 叶龙兵 刘心兵

五横乡分指（办事机构设在五横乡政府）

政 委：刘晓丽

指 挥 长：夏 风

副指挥长：方 林 李苗苗 胡国宝

罗岭镇分指（办事机构设在罗岭镇政府）

政 委：倪百龄

指 挥 长：张 婷

副指挥长：何承海 徐 明 周义法 何反修

白泽湖乡分指（办事机构设在白泽湖乡政府）

政 委：陈海银

指 挥 长：程 峰

副指挥长：许大元 程 震 张春林 沈先龙

杨桥镇分指（办事机构设在杨桥镇政府）

政 委：张吉全

指 挥 长：王一中

副指挥长：曹长林 周阳君 胡 浩 丁 群 程皖生

大桥街道(含宜秀开发区)分指(办事机构设在大桥街道办事处)

政 委: 吴劲松

指 挥 长: 徐晋斌

副指挥长: 邵冬生 代 罝 潘 飞 方华挺

城市排涝分指(办事机构设在区住建局)

指 挥 长: 潘长周

副指挥长: 刘宏林

地质灾害防治分指(办事机构设在区资规分局)

指 挥 长: 潘长周

副指挥长: 钱 程

(以上人员如有职务变动,按对应职务调整,不再另行发文)

